

（ 2024 ） 年度广州市工程系列 制药、医疗器械 专业职称评审申报人员名册

单位名称（公章）：广州华南新药注册申报服务有限公司

申报单位联系电话：020-32643642

填报日期：2025年5月19日

序号	姓名	身份证号码	申报专业	申报级别	申报人 联系电话 (手机)	单位人事联系方式		评后通过材料退回地址	是否首次申报 (是/否, 第*次)	转系列 (是/否)	跨区域、跨单位职称确认 (是/否)
						经办人	联系电话				
1	赵叶萌	640203199502111027	制药	初级	13323565769	刘肖曼	18228674076	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映日路117号C3栋	是	否	否
2	周兆希	440182199911180616	医疗器械	初级	15347417502	刘肖曼	18228674076	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北路106号	是	否	否
3	吴伟鸿	445224200004240939	制药	初级	18475120305	刘肖曼	18228674076	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长洲街道深井社区中约下街和安里1号	是	否	否
4	池锐煜	445221199902016213	医疗器械	初级	13711600455	刘肖曼	18228674076	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春江花园月晓阁16-F	是	否	否

注：1. 申报单位联系电话、申报人联系方式、单位人事经办人联系方式非常重要。请务必如实、完整填写，确保申报沟通渠道畅通。
2. 评后通过材料退回地址非常重要。申报人评审通过后，通过材料各级盖章完毕需退回申报人，退回方式有自取、邮寄（快递到付）。请各申报人关注材料退回通知，若未能在自取时限内领取，将统一按本表登记地址邮寄退回。各申报人必须正确填写本人收件信息，如因申报人填写信息有误不能收取邮件后果自负。
3. 评审通过退回材料为《广东省职称评审表》，此材料必须存入个人档案，遗失不予补办（非人事档案管理部门不得擅自拆封）。